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股票代码：603208)

会议时间：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目录

| | |
|--|----|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 3 |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 5 |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 8 |
| 议案一：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8 |
| 议案二：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0 |
| 议案三：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2 |
| 议案四：关于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的议案 | 23 |
| 议案五：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宜的议案 | 25 |
| 议案六：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开展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业务额度的议案 | 32 |
| 议案七：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34 |
| 议案八：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 37 |
| 议案九：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42 |
| 议案十：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5 |
| 议案十一：关于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48 |
| 议案十二：关于制定《江山欧派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49 |
| 议案十三：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50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特制定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本次会议由董秘办具体负责会议期间的组织及相关会务工作。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截至股东参会登记当天没有通过电话、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的，不在签到表上登记签到，或会议正式开始后没有统计在会议公布股权数之内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不参加表决和发言。

三、请参加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

四、股东在会议召开期间准备发言的，请在会议开始前登记并填写“股东会发言登记表”。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先提出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

五、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的时间一般不得超过三分钟，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议案表决结束后，股东代表可以咨询交流。

六、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后设的“同意”“反对”“弃权”“回避”四项中任选一项，并以画“○”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

票，作弃权处理。对于累计投票议案，请填写投票数，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七、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4 月 23 日（星期四）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衢州市江山市贺村镇淤头村淤达山自然村 8 号江山欧派二楼一号会议室

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数
- 三、宣读股东会须知
- 四、推举负责股东会议案表决的计票和监票的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律师
- 五、宣读股东会审议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2 |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3 |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 4 | 《关于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的议案》 |
| 4.01 | 董事长吴水根先生薪酬 |
| 4.02 | 副董事长、董事王忠先生薪酬（报告期离任） |
| 4.03 | 董事吴水燕女士薪酬 |
| 4.04 | 董事胡云辉先生薪酬 |

| | |
|--------|--|
| 4.05 | 董事吴梓阳先生薪酬 |
| 4.06 | 董事何礼平先生薪酬 |
| 4.07 | 董事张文标先生薪酬 |
| 4.08 | 董事陈志杰先生薪酬 |
| 5 |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宜的议案》 |
| 6 | 《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开展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业务额度的议案》 |
| 7 |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8 | 《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
| 9 |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10 |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11 | 《关于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 12 | 《关于制定〈江山欧派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 累积投票议案 | |
| 13 |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13.01 | 周俊先生 |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及提问

七、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统计现场表决结果与网络投票结果

九、宣读表决结果及股东会决议

十、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与会董事、记录人在股东会决议和股东会记录上签字

十二、宣布会议结束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山欧派”或“公司”）2025 年度工作总结如下：

江山欧派是一家集设计、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专业制门企业，致力于为消费者打造健康幸福的空间。公司以木门产品为核心，推出金属门窗、柜类等欧派门窗·健康整装一体化产品，并积极向上游原材料业务拓展延伸。本报告期，木门产品收入 9.94 亿，除木门产品以外的整装产品收入约 3.52 亿元，原材料销售收入约 0.89 亿元。

2025 年，市场经济下行，给行业发展带来不确定性。面对复杂形势，公司坚持平台赋能、合伙共享、营销引领、产品驱动、供应为王的战略方针，秉持安全、持续、快速增长的经营宗旨，聚焦木门主业，持续提升正现金流业务占比，坚定推进“走出去”战略；通过加强品牌建设、丰富产品矩阵、拓展渠道资源、强化供应链，使得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升。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25 亿元，其中服务费收入约 1.67 亿元。

一、2025 年度经营情况回顾

1、品牌方面

公司持续深化品牌战略布局，核心聚焦于品牌资产构建与品牌知名度及美誉度塑造。

（1）品牌资产构建：

公司将知识产权保护置于战略高度，围绕“多品牌、全品类”进行品牌战略布局，并通过持续强化商标申请、监测、维护及维权等全流程防御体系，有效防范侵权风险，打造品牌护城河。

（2）品牌知名度与美誉度提升：

公司积极参与行业活动，将公司 2025 年新品“欧派传世铜门”、“欧派 AI 精雕铝门”、“欧派门窗·酒店整装”、“欧派竹门·办公整装”等亮相上海建博会、永康门博会，获得行业与消费者一致好评，有效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与美誉度。此外，公司及子公司荣获“中国门业最具影响力品牌奖”、“中国家居行业强国品牌”、“中国门业最具合作价值企业奖”、“2025 房建供应链综合实力 TOP500 首选供应商·室内木门类”、“2025 房建供应链综合实力 TOP500 首选供应商·钢制入户门”、“2025 房建供应链综合实力 TOP500 首选供应商·铸铝门”、“2025 房建供应链综合实力 TOP500 首选供应商·橱柜类”等殊荣，江山欧派钢质防火门荣获“中国绿色建材产品认证证书”，进一步拉高品牌高度。

2、产品方面

公司始终坚持产品驱动的战略方针，把产品研发作为公司经营的重中之重。我们坚持扎根市场一线，精准捕捉客户痛点，一方面持续投入对现有产品的技术改造与优化升级，另一方面加速推进新产品的创新研发与快速落地，构筑强大的产品矩阵。

（1）老品迭代

公司持续深耕欧派内门·全屋定制产品，从产品的材质工艺、颜色款式、结构功能等方面，对木门、墙板、柜类产品进行迭代升级，精准响应市场需求。

（2）新品研发

公司的产品布局实现从欧派内门·全屋定制向欧派外门·系统门窗延伸，从套房整装向乡墅整装、酒店整装、办公整装、康养整装延伸，不断推出“欧派健康木门”、“欧派安全入户门”、“欧派传世铜门”、“欧派 AI 精雕铝门”、“欧派智能门窗”、“欧派小法·轻快高定”、“欧派雅宋·轻快高定”、“欧派双防·轻快高定”、“欧派门窗·乡墅整装”、“欧派门窗·酒店整装”、“欧派竹门·办公整装”、“欧派门窗·康养整装”等新品，快速抢占市场份额。

3、渠道方面

(1) 代理经销渠道

持续开拓代理商和经销商资源，以好品牌、好产品、好服务赋能合作伙伴，通过“公司自建商城实现自主下单”与“线下团队提供个性化服务”的双轮驱动模式，将更多的产品传递给客户，加强公司与客户之间的粘性。

(2) 直营工程渠道

推行多赛道、多品类销售模式，持续开拓酒店、办公、医院、康养等新业务，并开拓与新业务相匹配的供应链资源，创造新的增量。其次，公司加强存量应收管控，控制增量应收，实现直营工程渠道向高质量发展转型。

(3) 外贸出口渠道

外贸模式由“坐商”变为“坐商”与“行商”并行。“坐商”模式下，公司以服务驱动销售，通过优化客户对接流程、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提升客户满意度与忠诚度。“行商”模式下，坚持“走出去”战略不动摇，加大海外市场的开拓力度，深度聚焦中东、东南亚、中亚、非洲等区域，锁定主流渠道、主流客户，调研客户需求、精准提供产品，快速抢占海外市场。

(4) 加盟服务渠道

公司凭借多年积累的品牌优势、渠道客户优势、技术优势、管理优势、供应链优势，继续推进与加盟商的合作。

二、主要会计财务数据分析

1、主要会计数据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主要会计数据 | 2025 年 | 2024 年 |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 | 162,492.14 | 300,051.41 | -45.8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9,494.93 | 10,886.47 | 不适用 |

| | | |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4,507.90 | 7,123.91 | 不适用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565.85 | 3,461.96 | 不适用 |
| | 2025 年末 | 2024 年末 |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08,410.99 | 131,251.96 | -17.40 |
| 总资产 | 296,839.72 | 374,252.42 | -20.68 |

2、资产的变化及其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期初及期末的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流动资产 | 144,714.71 | 48.75% | 206,843.12 | 55.27% |
| 非流动资产 | 152,125.01 | 51.25% | 167,409.30 | 44.73% |
| 合计 | 296,839.72 | 100% | 374,252.42 | 100.00% |

3、负债的变化及其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期初及期末的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流动负债 | 103,955.73 | 55.17% | 159,195.00 | 65.51% |
| 非流动负债 | 84,472.99 | 44.83% | 83,805.46 | 34.49% |

| | | | | |
|----|------------|------|------------|---------|
| 合计 | 188,428.73 | 100% | 243,000.46 | 100.00% |
|----|------------|------|------------|---------|

4、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分产品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 营业收入同比增减 (%) | 营业成本同比增减 (%) | 毛利率同比增减 (%) |
|-------|------------|------------|---------|--------------|--------------|-------------|
| 夹板模压门 | 76,467.91 | 68,203.87 | 10.81 | -54.72 | -48.88 | -10.18 |
| 实木复合门 | 22,913.06 | 21,416.83 | 6.53 | -52.41 | -49.34 | -5.67 |
| 柜类产品 | 11,366.82 | 10,456.94 | 8.00 | -48.74 | -45.10 | -6.10 |
| 其他产品 | 27,554.42 | 24,739.22 | 10.22 | -28.75 | -26.91 | -2.26 |
| 加盟服务费 | 14,633.00 | 707.47 | 95.17 | 18.51 | 90.82 | -1.83 |
| 合计 | 152,935.22 | 125,524.33 | 17.92 | -47.30 | -45.18 | -3.18 |

5、主营业务分渠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渠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销售渠道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 营业收入同比增减 (%) | 营业成本同比增减 (%) | 毛利率同比增减 (%) |
|--------|------------|------------|---------|--------------|--------------|-------------|
| 代理经销渠道 | 95,324.71 | 88,141.22 | 7.54 | -51.16 | -46.19 | -8.54 |
| 直营工程渠道 | 26,765.03 | 22,631.18 | 15.44 | -63.19 | -60.79 | -5.19 |
| 外贸出口渠道 | 16,212.48 | 14,044.46 | 13.37 | 62.47 | 97.98 | -15.54 |
| 加盟服务渠道 | 14,633.00 | 707.47 | 95.17 | 18.51 | 90.82 | -1.83 |
| 合计 | 152,935.22 | 125,524.33 | 17.92 | -47.30 | -45.18 | -3.18 |

三、2026 年主要经营计划

2026年，公司将秉持安全、持续、发展的宗旨，持续做好风险风控；坚持平台赋能、合伙共享、营销引领、产品驱动、供应为王的战略方针，加强品牌建设和产品开发，持续加强供应链建设，持续执行走出去战略，持续加大招商力度。

1、销售方面

(1) 外贸出口渠道：坚持走出去战略不动摇，持续聚焦主流市场、主流渠道、主流客户、主流产品，加大海外市场开拓力度。

(2) 直营工程渠道：推行多赛道、多品类销售，重点开拓酒店、医院、康养等新业务，创造新增量；加强存量应收管控，控制增量应收，提升款清业务占比。

(3) 代理经销渠道：公司坚持“合伙共享”的理念，与经销商共创、共享、共赢，以品牌力、设计力、生产力、产品力、服务力持续赋能合作伙伴进行业务拓展，实现“省时、省力、省心、省钱”的经营目标。

(4) 加盟服务渠道：公司凭借多年积累的品牌优势、渠道优势、技术优势、管理优势、供应链优势，继续推进与加盟商的合作。

2、产供方面

优化生产工艺、产品结构，合理利用材料、提高材料利用率；优化库存管理，提高材料周转率；优化车间排产，提高设备利用率；加强来料检验，完善供应商考核，保障材料质量；优化成品质检流程，重点工序全检、成品全检、拆包检。订单工艺、交期、材料评审前置，采用信息化手段对订单执行过程全流程监督。通过上述举措，优化生产内控体系，完善全流程品质管控体系，做好供应赋能，提升服务效率，为客户提供更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

3、安全方面

安全第一，发展与安全并重，公司继续从以下三方面做好安全工作：

①“法”的安全：公司以“合法”、“合规”为基。一方面，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恪守资本市场监管规则，确保公司治理合法合规；另一方面，完善内部规章制度，强化合规风控管理，定期开展合规自查与风险排查，加强全员合规培训，始终保持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性、规范性，守护公司上市主体资格与资本市场信誉。

②“人”的安全：公司遵循“合理”、“合情”的原则。首先，“以人为本”落实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管理要求，为员工提供安全合规的工作环境，规避生产安全风险，保障员工基础职业安全；其次，搭建公平、公正、公开的发展平台，完善人才培养、激励机制，保障核心人才稳定，实现企业与员工共同发展。

③“钱”的安全：落实钱的安全，核心是强化资金与资产管理，严控财务风险，实现资

金高效、安全、规范运作。首先，建立健全财务内控体系，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规范资金审批、拨付、使用、监管流程，保障公司货币资金、流动资产、固定资产等各类资产安全完整；其次，规范财务核算与审计流程，保证财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杜绝财务造假，定期开展资产清查与财务风险评估，及时防范化解资金风险，夯实公司稳健经营的物质基础。

四、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2025 年度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5 年度，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共召开了 7 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过的事项，均由董事会组织有效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 会议名称 | 召开时间 | 审议通过的议案 |
|--------------|-----------|--|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 2025-1-27 | 1、《关于不向下修正“江山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 2025-4-28 | 1、《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 | | 2、《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报告》； |
| | | 4、《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 | | 5、《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6、《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 | | 7、《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
| | | 8、《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绩效年薪的议案》； |
| | | 9、《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10、《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宜的议案》； |
| | | 11、《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开展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业务额度的议案》； |
| | | 12、《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 | 13、《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

| 会议名称 | 召开时间 | 审议通过的议案 |
|--------------|------------|--|
| | | 14、《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 | | 15、《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16、《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17、《江山欧派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
| | | 18、《江山欧派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
| | | 19、《江山欧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
| | | 20、《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 2025-7-28 | 1、《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2、《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
| | | 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4、《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 2025-8-28 | 1、《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 2025-8-21 | 1、《关于公司出售部分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 2025-10-23 | 1、《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
| | | 2、《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3、《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
| | | 3.01、《关于修订〈江山欧派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3.02、《关于修订〈江山欧派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3.03、《关于修订〈江山欧派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 | | 3.04、《关于修订〈江山欧派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3.05、《关于修订〈江山欧派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3.06、《关于修订〈江山欧派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

| 会议名称 | 召开时间 | 审议通过的议案 |
|--------------|------------|------------------------------------|
| | | 3.07、《关于修订〈江山欧派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3.08、《关于修订〈江山欧派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 | | 3.09、《关于修订〈江山欧派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3.10、《关于修订〈江山欧派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3.11、《关于修订〈江山欧派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
| | | 3.12、《关于修订〈江山欧派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3.13、《关于修订〈江山欧派回购股份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
| | | 3.14、《关于修订〈江山欧派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
| | | 4、《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 | | 5、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 2025-11-10 | 1、《关于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确保其得到有效的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 会议名称 | 召开时间 | 审议通过的议案 |
|--------------|-----------|---|
|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 2025-5-21 | 1、《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2、《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3、《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4、《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 | | 5、《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6、《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宜的议案》； |
| | | 7、《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开展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业务额度的议案》； |

| 会议名称 | 召开时间 | 审议通过的议案 |
|-----------------|------------|---------------------------------|
| | | 8、《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 | 9、《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
| | | 10、《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11、《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25-8-13 |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2、《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25-11-10 | 1、《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2、《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
| | | 2.01、《关于修订〈江山欧派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2.02、《关于修订〈江山欧派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2.03、《关于修订〈江山欧派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 | | 2.04、《关于修订〈江山欧派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2.05、《关于修订〈江山欧派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2.06、《关于修订〈江山欧派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
| | | 2.07、《关于修订〈江山欧派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2.08、《关于修订〈江山欧派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 | | 3、《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上述议案均已全部实施。

（三）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现对审计委员会在 2025 年度审计工作中履职情况总结如下：

1、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报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江山欧派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宜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开展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业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江山欧派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江山欧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2、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江山欧派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江山欧派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四）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绩效年薪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五）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2025 年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未召开会议。

（六）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 年，公司独立董事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积极参与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有效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对 2025 年召开的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七）信息披露及内幕知情人管理情况

2025 年，董事会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坚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忠实勤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2025 年全年公告未出现需补充或更正的情形。

同时，公司严格按照《江山欧派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有关要求，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并在各类重大信息的窗口期、敏感期提醒董监高及相关知情人员严格履行保密义务。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八）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25 年度，董事会继续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通过组织开展业绩说明会、接听投资者热线电话、回复上证 e 互动以及投资者邮箱问答等多种渠道加强投资者与公司之间的沟通及交流，聆听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议案二：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根据经审计的2025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公司2025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一、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2025 年末 | 2024 年末 | 增减比例 (%) |
|-----------------|------------|------------|----------|
| 流动资产 | 144,714.71 | 206,843.12 | -30.04 |
| 非流动资产 | 152,125.01 | 167,409.30 | -9.13 |
| 资产合计 | 296,839.72 | 374,252.42 | -20.68 |
| 流动负债 | 103,955.73 | 159,195.00 | -34.70 |
| 非流动负债 | 84,472.99 | 83,805.46 | 0.80 |
| 负债合计 | 188,428.73 | 243,000.46 | -22.46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股东权益合计 | 108,410.99 | 131,251.96 | -17.40 |

二、经营成果完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2025 年度 | 2024 年度 | 增减比例 (%) |
|--------|------------|------------|----------|
| 营业收入 | 162,492.14 | 300,051.41 | -45.85 |
| 主营业务毛利 | 27,410.89 | 61,243.26 | -55.24 |

| | | | |
|-------------------|------------|-----------|--------------|
| 主营业务毛利率 | 17.92% | 21.10% | 减少【3.18】个百分点 |
| 销售费用 | 11,843.66 | 18,867.46 | -37.23 |
| 管理费用 | 10,416.55 | 8,516.83 | 22.31 |
| 研发费用 | 6,221.11 | 10,287.46 | -39.53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 | -19,494.92 | 10,886.47 | 不适用 |

三、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2025 年度 | 2024 年度 | 增减比例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564.85 | 3,461.96 | 不适用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58.72 | -3,073.95 | 不适用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465.15 | -47,194.07 | 不适用 |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议案三：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江山欧派 2025 年年度报告》和《江山欧派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议案四：关于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安排如下：

一、2025年度董事薪酬情况（单位：万元，税前）

| 序号 | 姓名 | 2025年度 | 职务 |
|----|-----|--------|--------------|
| 1 | 吴水根 | 102.00 | 董事长 |
| 2 | 王忠 | 30.27 | 董事、副董事长（已离任） |
| 3 | 吴水燕 | 91.80 | 董事 |
| 4 | 胡云辉 | 81.00 | 董事 |
| 5 | 吴梓阳 | 11.77 | 董事 |
| 6 | 何礼平 | 6.00 | 独立董事 |
| 7 | 张文标 | 6.00 | 独立董事 |
| 8 | 陈志杰 | 6.00 | 独立董事 |
| 合计 | | 334.84 | |

二、2025年度监事薪酬（单位：万元，税前）

| 序号 | 姓名 | 2025年度 | 职务 |
|----|-----|--------|-------------|
| 1 | 徐丽婷 | 16.93 | 监事会主席（已离任） |
| 2 | 王建平 | 16.62 | 监事（已离任） |
| 3 | 王国良 | 8.65 | 职工代表监事（已离任） |
| 合计 | | 42.20 | |

注：2025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取消监事会。

三、2026年度董事的薪酬

1、非独立董事

公司非独立董事按其在公司所任职务领取相应的薪酬，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构成。基本薪酬为年度基本报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考核规定执行，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2、独立董事

每位独立董事均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6万元/年（税前），按月发放。

四、其他

1、以上均为税前收入，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2、董事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股东会会议的相关交通、住宿费用由公司承担。

相关股东须就其薪酬事宜的表决予以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议案五：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等机构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山欧派”或“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拟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宜，具体情况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情况概述

根据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山欧派”或“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拟向各银行等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650,000.00 万元（最终以各家银行等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期限以签署的授信协议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融资金额将视生产经营对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且不超过上述授信金额。

银行等机构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抵押贷款、质押贷款、开立信用证、保函、贸易融资、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保理、信用授信等。公司及子公司拟以部分自有的不动产权、机器设备、应收款项等资产对上述综合授信或具体授信业务提供抵押或质押担保。

二、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 年度，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和资金安排，公司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江山欧派安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派安防公司”）、河南欧派门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南欧派公司”）、江山花木匠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花木匠公司”）、江山欧派木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派木制品公司”）、江山欧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派装饰公司”）、江山欧罗拉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山欧罗拉公司”）、江山欧派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

“欧派进出口公司”)、重庆江山欧派门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欧派公司”)、江山欧派工程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派工程材料公司”)、杭州欧罗拉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欧罗拉公司”)、江山欧派整装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派整装公司”)、江山欧派游子竹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派游子竹梦公司”)、香港欧派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欧派公司”)、江山欧罗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欧罗拉科技公司”)、江山欧派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派机器人公司”)向银行等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 300,000.00 万元的担保,其中预计为资产负债率 70%及以上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183,000.00 万元,预计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117,000.00 万元。

在上述授信及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单次或逐笔签订具体授信或担保协议。公司将根据具体发生的担保事项披露进展情况,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

同意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与授信或担保事宜相关的文件。本议案有效期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二) 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 担保方 | 被担保方 | 担保持方比例 |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 预计担保额度 |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 担保预计有效期 | 是否关联担保 | 是否有反担保 |
|-----------------|----------|--------|---------------|-----------|-----------|--------------------|--|--------|--------|
| 一、对控股子公司 | | | | | | | | | |
|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 | | | | | | | | |
| 江山欧派 | 欧派木制品公司 | 100% | 72.34% | 25,800.00 | 60,000.00 | 55.34% | 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 否 | 不适用 |
| 江山欧派 | 欧派装饰公司 | 100% | 99.37% | 17,600.00 | 40,000.00 | 36.90% | | 否 | 不适用 |
| 江山欧派 | 重庆欧派公司 | 100% | 115.05% | 3,000.00 | 20,000.00 | 18.45% | | 否 | 不适用 |
| 江山欧派 | 欧派进出口公司 | 100% | 104.42% | | 10,000.00 | 9.22% | | 否 | 不适用 |
| 江山欧派 | 欧派工程材料公司 | 100% | 122.30% | 2,000.00 | 10,000.00 | 9.22% | | 否 | 不适用 |
| 江山欧派 | 杭州欧罗拉公司 | 100% | 99.44% | | 3,000.00 | 2.77% | | 否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江山欧派 | 欧派整装公司 | 100% | 103.51% | | 10,000.00 | 9.22% | | 否 | 不适用 |
| 江山欧派 | 欧罗拉科技公司 | 100% | 115.85% | | 20,000.00 | 18.45% | | 否 | 不适用 |
| 江山欧派 | 香港欧派公司 | 100% | 103.61% | | 10,000.00 | 9.22% | | 否 | 不适用 |
|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 | | | | | | | | | |
| 江山欧派 | 欧派安防公司 | 100% | 25.17% | 5,000.00 | 30,000.00 | 27.67% | 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 否 | 不适用 |
| 江山欧派 | 花木匠公司 | 100% | 46.31% | 20,460.00 | 40,000.00 | 36.90% | | 否 | 不适用 |
| 江山欧派 | 河南欧派公司 | 100% | 10.73% | 2,000.00 | 30,000.00 | 27.67% | | 否 | 不适用 |
| 江山欧派 | 江山欧罗拉公司 | 100% | 8.93% | | 2,000.00 | 1.84% | | 否 | 不适用 |
| 江山欧派 | 欧派游子竹梦公司 | 100% | 2.35% | | 5,000.00 | 4.61% | | 否 | 不适用 |
| 江山欧派 | 欧派机器人公司 | 100% | | | 10,000.00 | 9.22% | | 否 | 不适用 |

（三）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在 2026 年度担保总额度不变的前提下，资产负债率超过 70%（含 70%）的全资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可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全资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可调剂使用。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 被担保 人类型 | 被担保人名称 | 被担保人类型及 上市公司持股情 况 |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法人 | 江山欧派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主要股东：江山欧派；持股比例：100% | 91330881MA2DJQKG5D |
| 法人 | 河南欧派门业有限责任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主要股东：江山欧派；持股比例：100% | 91410225MA40JKM10W |
| 法人 | 江山花木匠家居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主要股东：江山欧派；持股比例：100% | 91330881MA29TQP31X |
| 法人 | 江山欧派木制品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主要股东：江山欧派；持股比例：100% | 91330881MA28F8DG5K |
| 法人 | 江山欧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主要股东：江山欧派；持股比例：100% | 91330881570573855R |
| 法人 | 江山欧罗拉家居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主要股东：江山欧派；持股比例：100% | 91330881325616014W |
| 法人 | 江山欧派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主要股东：江山欧派；持股比例：100% | 91330881MA29U7W72E |
| 法人 | 重庆江山欧派门业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主要股东：江山欧派；持股比例：100% | 91500118MA60QGBJ90 |
| 法人 | 江山欧派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主要股东：江山欧派；持股比例：100% | 91330881MA2DHC841P |
| 法人 | 杭州欧罗拉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主要股东：江山欧派；持股比例：100% | 91330104MA2H2EN013 |
| 法人 | 江山欧派整装家居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主要股东：江山欧派；持股比例：100% | 91330881MA2DHTPK74 |

| | | | | |
|----|----------------|-------|---------------------|----------------------|
| 法人 | 江山欧派游子竹梦科技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主要股东：江山欧派；持股比例：100% | 91330881MAD78P8R0Q |
| 法人 | 香港欧派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主要股东：江山欧派；持股比例：100% | 76253889-000-02-24-A |
| 法人 | 江山欧罗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主要股东：江山欧派；持股比例：100% | 91330881MAEF7FHM3A |
| 法人 | 江山欧派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主要股东：江山欧派；持股比例：100% | 91330881MAK4NEUM1C |

| 被担保人名称 |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 | | | |
|--------------|-------------------------|-----------|-----------|-----------|-----------|
|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 | | | |
| | 资产总额 | 负债总额 | 资产净额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 江山欧派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 22,653.90 | 5,701.68 | 16,952.23 | 8,595.16 | -1,811.49 |
| 河南欧派门业有限责任公司 | 24,282.42 | 2,604.71 | 21,677.72 | 7,158.11 | -4,341.39 |
| 江山花木匠家居有限公司 | 23,900.11 | 11,067.59 | 12,832.52 | 12,645.47 | -1,817.10 |
| 江山欧派木制品有限公司 | 24,239.89 | 17,534.30 | 6,705.59 | 28,044.81 | -62.37 |
| 江山欧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44,970.36 | 44,687.51 | 282.86 | 39,918.37 | -2,022.26 |
| 江山欧罗拉家居有限公司 | 868.66 | 77.59 | 791.06 | 5.35 | 3.19 |

| 被担保人名称 |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 | | | |
|----------------|-------------------------|-----------|-----------|-----------|-----------|
|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 | | | |
| | 资产总额 | 负债总额 | 资产净额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 江山欧派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 4,283.25 | 4,472.40 | -189.15 | 10,319.96 | -523.10 |
| 重庆江山欧派门业有限公司 | 32,012.53 | 36,828.94 | -4,816.41 | 5,028.83 | -5,417.80 |
| 江山欧派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 9,564.37 | 11,697.33 | -2,132.96 | 20,490.87 | -2,331.63 |
| 杭州欧罗拉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 279.83 | 278.26 | 1.57 | 840.70 | -148.60 |
| 江山欧派整装家居有限公司 | 6,840.05 | 7,080.37 | -240.32 | 10,422.56 | -18.99 |
| 江山欧派游子竹梦科技有限公司 | 12.54 | 0.29 | 12.24 | 17.52 | -22.46 |
| 香港欧派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 192.24 | 199.17 | -6.94 | 0 | 2.04 |
| 江山欧罗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1,307.53 | 1,514.79 | -207.26 | 21,262.99 | -207.26 |
| 江山欧派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 0 | 0 | 0 | 0 | 0 |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上述担保人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预计担保事项涉及的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以上述公司与各银行等机构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为公司对子公司向银行等机构申请授信提供的担保，公司对其经营情况、资信状况及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和控制，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是基于子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满足子公司的业务开展和流动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发展需要，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议案六：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开展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业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拟与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开展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保理业务情况概述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与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开展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保理金额总计不超过 100,000.00 万元，公司及子公司可在该额度内于公司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前办理具体保理业务。

二、保理业务标的

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部分应收账款。

三、保理业务的主要内容

合作机构：拟开展保理业务的合作机构为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体合作机构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根据合作关系及综合资金成本、融资期限、服务能力等综合因素选择。

保理方式：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受让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部分应收账款，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无追索权保理业务服务。

保理金额：2026 年度累计金额不超过 100,000.00 万元。

保理费率：根据单笔保理业务操作时具体金融市场价格波动，由双方协商确定。

四、主要责任及说明

1、开展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保理业务相关机构若在约定的期限内未收到或未足额收到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相关机构无权向公司追索未偿融资款及

相应利息。

2、保理合同以保理业务相关机构固定格式的业务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为准。

五、保理业务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有利于增强资产流动性，缩短应收账款回笼时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应收账款余额，减少应收账款管理成本，改善资产负债结构，优化现金流状况，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和整体利益。

六、保理业务的组织实施

在审议的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保理业务机构、确定公司及子公司可以开展的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具体额度等。

公司独立董事、内审部有权对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议案七：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在保证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及子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四）投资方式

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理财产品。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产品。

（五）投资期限

使用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到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决议有效期内，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尽管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金融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以及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控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流动性好、期限短的产品。

2、公司及子公司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内审部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委托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议案八：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相关制度，为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的检查和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并对预计无法收回的部分应收款项进行核销处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存货、合同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21,403.36 万元(本公告表格中数据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占公司 2025 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79%，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具体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金额 |
|---------------|------------------|
| 信用减值损失 | 11,919.35 |
|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 11,756.13 |
|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 -39.11 |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 102.07 |
|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 100.26 |
| 资产减值损失 | 9,484.01 |
|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 1,536.00 |
|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158.95 |
|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1,831.15 |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6,275.81 |
| 合计 | 21,403.36 |

二、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公司拟对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计提坏账准备合计 11,919.35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变动金额 | | | |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 收回或转回 | 核销 [注] | 其他 | |
| 应收账款 | 87,067.41 | 12,236.51 | 480.38 | 1,343.06 | 2,819.80 | 100,300.28 |
| 应收票据 | 39.11 | -39.11 | | | | |
| 其他应收款 | 335.13 | 102.07 | | | | 437.20 |
| 应收款项融资 | 2,860.46 | 100.26 | | | -2,819.80 | 140.91 |
| 合计 | 90,302.10 | 12,399.73 | 480.38 | 1,343.06 | | 100,878.40 |

[注]与实际核销应收账款情况金额差异主要系本期收回前期核销的应收账款所致

（二）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拟对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合同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合计 9,484.01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金额 | | 本期减少金额 | |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 其他 | 转回或转销 | 其他 | |
| 原材料 | 504.93 | 402.03 | | 121.71 | | 785.24 |
| 在产品 | 181.20 | 3.53 | | 0.77 | | 183.97 |
| 库存商品 | 872.62 | 1,130.44 | | 235.08 | | 1,767.98 |
| 合同资产 | 535.35 | -158.95 | | | | 376.40 |
| 投资性房地产 | 538.88 | 1,831.15 | 8.77 | 72.80 | | 2,306.00 |
| 固定资产 | 8.77 | 6,275.81 | | | 8.77 | 6,275.81 |
| 合计 | 2,641.75 | 9,484.01 | 8.77 | 430.37 | 8.77 | 11,695.40 |

三、本次核销资产的具体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内部相关制度的规定，为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预计无法收回的部分工程客户应收账款进行核销，但仍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核销金额共计 1,426.47 万元。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 21,403.36 万元，核销部分应收账款 1,426.47 万元，上述事项合计相应减少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21,403.36 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内部相关制度的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议案九：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或“天健”）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 | | | |
|-------------------------|------------------------|---|---------|
| 事务所名称 |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 成立日期 | 2011 年 7 月 18 日 | 组织形式 | 特殊普通合伙 |
| 注册地址 |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 | |
| 首席合伙人 | 钟建国 |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 250 人 |
|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 注册会计师 | | 2,363 人 |
| |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 | 954 人 |
| 2024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 业务收入总额 | 29.69 亿元 | |
| | 审计业务收入 | 25.63 亿元 | |
| | 证券业务收入 | 14.65 亿元 | |
|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 客户家数 | 756 家 | |
| | 审计收费总额 | 7.35 亿元 | |
| | 涉及主要行业 |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 |
| |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 578 家 |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5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

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 原告 | 被告 | 案件时间 | 主要案情 | 诉讼进展 |
|-----|--------------------|-----------|---|---|
| 投资者 |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 2024年3月6日 |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 已完结（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按期履行判决）。 |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其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张颖，2003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19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毛婷婷，2019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4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蒋晓东，1993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3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6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

签署或复核16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审计工作的复杂程度、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因素综合考虑，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公司2025年度审计费用共计150.00万元（含税），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125.00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25.00万元（含税），2025年度审计费用较上期下降16.67%。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市场行情确定其2026年度审计报酬、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议案十：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安排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94,949,227.14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60,127,107.40 元。

根据《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当公司出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等特殊情形时，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5,648,461.23 元，未实现盈利，且综合考虑外部行业环境、未来发展等因素，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对资金流动性的需求，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即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公司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一）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

目前家居行业已进入激烈竞争的时代，行业呈现减量零和、个性长尾、指数马太的特点。公司的商业模式正逐步从重资产投入向轻资产运营转型，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从单品牌向多品牌延伸；从木门成品向上游原材料及下游木门设计、测量、安装、运输服务延伸；从单一木门产品向整装产品拓展；工程渠道从聚焦国内市场向开拓国际市场迈进，从直营模式向代理模式发展；零售渠道则从线下销售向线上销售转变，从城市套房市场向乡村别墅领域下沉；构建代理制、直营制与直营合伙制并行的混合模式。

2025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4,949,227.14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5,648,461.23 元，未实现盈利。

（二）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及收益情况

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加强品牌建设、产品开发、供应链建设等，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为股东创造长期回报。

（三）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公司股东会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并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与股东会决策提供便利。

（四）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公司将秉承着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的理念，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积极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议案十一：关于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特制定了《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本规划”），主要内容如下。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规划全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议案十二：关于制定《江山欧派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健全科学有效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激励和约束机制，保障公司安全、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江山欧派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制度全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议案十三：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因吴水燕女士拟辞去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需补选董事一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周俊先生为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周俊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件：

周俊，男，1982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2006 年 7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微软（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工程师，2011 年 2 月至今，任职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曾任公司企划部部长、信息工程部部长、总经理助理、董事长助理、零售业务负责人、项目服务中心负责人，现分管公司信息化业务和海外业务。

截至本公告日，周俊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985 股，周俊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吴水根先生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吴水燕女士之表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无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